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3001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
承辦人：王瓊芳
電話：06-6356683
電子信箱：erinwang@tn.edu.tw



受文者：臺南市永康區永信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4月18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安(二)字第111051515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為維護校園防疫安全，請鼓勵符合施打資格學生完成2劑
COIVD-19疫苗接種，以提升自身保護力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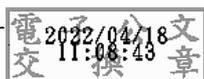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因應國內本土疫情升溫，接種COIVD-19疫苗可降低因感染
COIVD-19造成之重症、住院或死亡風險，請貴校持續鼓勵
12歲以上符合施打資格之學生完成2劑COIVD-19疫苗接種，
以提升自身保護力及群體免疫力。
- 二、符合施打資格學生請由家長(或法定代理人、監護人及關係
人等)陪同前往合約醫療院所或接種站接種，並由本人與家
長於現場共同簽署意願同意書；前往接種COVID-19疫苗
前，應備妥健保卡或其他可證明身分之證件，如為接種第2
劑、基礎加強劑(免疫功能不全對象)COVID-19疫苗者，請
記得攜帶「COVID-19疫苗接種紀錄卡」，並於接種前評估
時，說明過往疫苗接種史，以利醫生評估。
- 三、另為瞭解目前各校12歲以上學生疫苗接種情形，請貴校於
111年4月22日(星期五)下午5點前至填報系統完成填報第
15742號「12歲以上學生疫苗接種情形」調查表。

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局學輔校安科



裝

訂

線

80